

---

## 立法會秘書處

---

Legislative Council Secretariat

新聞稿 Press Release

模擬立法會辯論 —— 年青人體驗議會精神的好機會

\* \* \* \* \*

由現在開始，獲稅務豁免並致力拓展青年事務的機構，可向立法會秘書處提出申請，把在立法會大樓舉行的模擬立法會辯論定為機構的周年活動。

模擬立法會辯論於星期六下午舉行，旨在提高年青人對公共行政及立法過程的瞭解。是項活動由 2005 年開始舉辦至今，共安排了 19 次模擬辯論。任何機構若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獲得免稅，並以青年工作為其主要活動範疇之一，可根據秘書處已編定的辯論時段（載於立法會網頁內），申請在立法會大樓內舉辦是項活動，而內容可以是就一項條例草案或議案進行辯論。在 3 小時的辯論過程中，參加者有機會扮演立法會議員，就條例草案或議案發表意見；或扮演政府官員，負責就有關的條例草案或就議案作出回應。

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吳文華女士今天公布有關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的決定，以便獲稅務豁免的機構有充足的時間，為年輕的參加者策劃及準備模擬辯論。由本年 11 月開始，該等機構可向秘書處申請於每年指定的一個星期六下午在立法會大樓舉行模擬辯論，讓他們可及早展開籌備的工作。

吳文華指出：「秘書處就模擬辯論收到的回應是正面和令人鼓舞的。參加者可透過是項活動瞭解立法的過程及有機會參與條例草案或議案的辯論，讓他們體會到議員詳細審議法案的重要性，以及明白議員的工作對市民的福祉有直接的影響。」

吳文華說：「不少參加者在參與模擬辯論後，均表示開始對公共行政感到興趣，並會考慮日後投身這一行業，服務社羣。」她補充說：「參加者正面的回應，正好推動主辦機構把模擬辯論定為周年活動，讓更多的年青人可以參與。但由於秘書處原先的申請程序，要求有興

趣的機構競投秘書處編定的辯論時段，以致舉行活動的日期不能確定，令主辦機構難以預早策劃活動。」

由 2009 年 11 月開始，凡致力拓展青年事務的免稅機構，可直接向秘書處申請把舉辦模擬辯論定為周年活動。秘書處除了為機構預留一個指定的星期六下午外，還會為主辦機構提供特別訓練班，向機構和參加者簡介立法過程，協助參加者從參與辯論中，獲得最大的得益。

吳文華促請有興趣的機構，盡快向秘書處提交建議，把舉辦模擬辯論定為周年活動。秘書處對曾在立法會大樓舉辦模擬辯論及持續拓展青年事務的機構，會優先考慮其申請。

模擬立法會辯論於星期六下午在立法會大樓會議室 A 進行。參加人數最多為 60 人。有關活動的詳情，請瀏覽立法會公民教育網頁：[http://www.legco.gov.hk/young/chinese/civic\\_ed/mock\\_debate.html](http://www.legco.gov.hk/young/chinese/civic_ed/mock_debate.html)。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869 9286 與彭潔玲女士聯絡。

完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一）



在辯論過程中，年青人有機會在立法會大樓扮演立法會議員或政府官員，就公眾關注的事項進行辯論。



在辯論結束後，參加者就議案進行表決。



如主辦機構選擇模擬立法過程作為角色扮演遊戲的主題，秘書處職員會在模擬辯論舉行前，為主辦機構提供特別訓練班，向機構和參加者簡介立法過程，協助參加者從參與辯論中，獲得最大的得益。